关于做好2021年元旦、春节期间廉洁自律工作的通知

各基层党委、党总支、直属党支部：

2021年是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和“十四五”规划开局之年，做好元旦春节期间各项工作十分重要。为推动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更严更细落实，确保党中央、中央纪委国家监委和省委关于务实节俭文明廉洁过节的部署和疫情防控工作要求得以有效贯彻落实，持续营造严的氛围和风清气正的节日氛围，根据上级有关要求，现就做好2021年元旦、春节期间廉洁自律工作通知如下：

一、提高政治站位，强化主体责任

各级党组织要提高政治站位和政治觉悟，坚定扛稳抓牢主体责任，组织认真学习中央纪委国家监委2021年元旦前夕公开通报的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的通报稿，促使广大党员干部与教职工深刻汲取教训，落实通报要求；聚焦两会“十个不准”、换届“九个严禁、九个一律”、纠正“四风”相关要求，及早作出部署安排，深入开展宣传教育、划明纪律红线；深刻认识目前疫情形势的复杂性和严峻性，切实把压实疫情防控责任和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紧密结合起来，教育引导党员干部过节不忘责任、过节不忘防控，锲而不舍纠正“四风”，倡导勤俭节约文明过节新风尚；严格执行教师收受礼品礼金“六项禁令”，持续开展教育部公开曝光的违反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典型案例警示教育，提高广大教师廉洁从教的意识，自觉把清正廉洁的要求内化于心、外化于行。

二、加强党性修养，恪守纪律底线

全体党员干部要加强党性锻炼和自身修养，以自律增进自觉；要自觉抵制“四风”，带头转作风、树新风；要公私分明、亲清分开、尚俭戒奢，走在前作表率。严禁借节日之机违规赠送财物或安排宴请，变相拉关系、要选票；严禁餐饮浪费、接受管理服务对象宴请；严禁违规操办婚丧喜庆、借机敛财；严禁巧立名目表彰奖励发放奖金实物、违规发放津贴补贴或福利；严禁以过节为名赠送或收受名贵特产和礼品礼金；严禁教师收受学生及家长礼品礼金等不正之风；严禁在疫情防控等方面不作为、乱作为、假作为；各职能部门要增强服务意识，力戒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切实做到为基层学院松绑减负。

三、严格监督检查，严肃责任追究

各级领导干部要以身作则，履行好“一岗双责”。校纪委将紧盯节日期间易发的违规收送礼品礼金、违规发放津补贴、违规吃喝、公车私用等享乐奢靡突出问题，紧盯餐饮浪费问题，紧盯维护群众利益不担当、不作为、乱作为问题，紧盯落实疫情防控常态化各项政策措施思想麻痹、履职不力问题，紧盯随意向基层派任务、要材料、滥用互联网政务应用程序等给基层造成严重负担的形式主义问题，紧盯“四风”隐形变异和苗头性倾向性问题，坚决防反弹、防变异、防松懈；畅通信访举报渠道，加大监督执纪问责力度，对“四风”问题突出、疫情防控不力的单位和个人，依纪依规严肃追责；对有令不行、有禁不止、顶风违纪行为，在追究当事人责任的同时，严肃追究相关领导责任。

节日期间，校纪委“四风”问题监督举报平台实时受理问题线索举报。

举报监督电话：3325862  15736968987

举报监督邮箱：hnsfdxjw@163.com

中共河南师范大学委员会

中共河南师范大学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0年12月31日